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审判监督程序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再审申请人
- 涉案的金额：10,500元
- 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对该类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2,007.10 万元。公司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，具体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结果为准。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诉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等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一、诉讼的基本情况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16日披露了1名投资者因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受到损失为由，起诉公司并要求赔偿损失案件的二审判决情况。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6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诉讼案件进展的公告》（2022-061）。

二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《受理通知书》【（2023）最高法民申1220号】。公司在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22）粤民终1747号民事判决书后，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，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。

三、关于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已受理案件共计265件，累计涉案金额

2064.63万元（因投资者有变更诉讼请求，请求金额存在变化）。其中撤诉案件10件，涉案金额为146.94万元；一审已判决案件180件，涉案金额1689.08万元；二审已判决案件1件，涉案金额1.05万元。

四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（包括控股公司在内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五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对该类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2,007.10万元。公司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，具体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结果为准。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诉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等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，妥善处理诉讼事宜，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将持续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》（2023）最高法民申1220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